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公告编号：2024-055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97号），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92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7.9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32,190,400.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8,510,518.50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3,679,881.50元。

截至2022年12月1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第1222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32,190,400.00
减承销费用	13,142,852.83
二、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219,047,547.17
加2022年度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	4,633.72
减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8,000,128.00
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11,052,052.89
加：2023年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	1,200,695.20

2023 年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711,979.71
减：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	165,669,926.95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募投项目支出	85,183,418.22
置换前期支付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	50,725,100.61
支付发行费用	2,669,811.33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7,090,800.00
银行手续费	796.79
四、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7,294,800.85
加：本期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	140,678.81
本期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56,254.80
减：本期募集资金使用	33,132,553.47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募投项目支出	33,132,473.47
银行手续费	80.00
五、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459,180.99

（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账号	2024 年 6 月 30 日 余额（元）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1001300001078219	8,752.2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637781033	54,800.00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1000070006731436	309,252.6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431110100100338454	11,711,101.57
合计	/	12,083,906.40

注：上述银行账户存储余额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相差 2,375,274.59 元，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尚未到期的 7 天通知存款及其利息 2,375,274.59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

规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源证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大道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反规定的情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由 21,658.92 万元增加至 23,158.9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变。

公司募投项目“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23,158.92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8,658.91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313.25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为 17,439.95 万元，投入进度 93.47%。公司募投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 50,725,100.61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8,083,591.18 元，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2,641,509.43 元（不含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经置换完毕。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3 天封闭式产品	3,000	2023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 月 8 日	保本型	2.63%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44 天封闭式产品	3,000	2024 年 1 月 9 日	2024 年 2 月 18 日	保本型	2.5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报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已赎回 60,000,000.00 元，期末尚未赎回余额为 0.00 元，报告期累计实现收益 156,254.8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21,367.99 万元，超募资金为 2,709.08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7,090,8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7,090,800.00 元，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不存在财务性投资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高风险投资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半年度，公司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会议决议》
- 2、《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21,367.9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13.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49.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8,658.91	3,313.25	17,439.95	93.47%	2024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9.08	0.00	2,709.08	100.00%			否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包括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报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末未到期余额为 0.00 元，报告期累计实现收益 156,254.80 元。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超募资金于 2023 年度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支出。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7,090,8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7,090,800.00 元，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